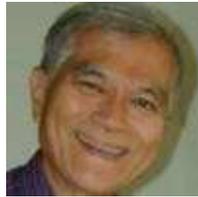


宣教应用

谁是「宣教士」？



龙维耐医生
(现任香港同路坊协调主任)

三四百年前，西方的宣教工作，先由天主教做起。因为宗教改革后，天主教很快开展普世宣教事工，我们更正教因为躲在大北方（欧洲北部），所以在普世宣教事工上远远落后于天主教。今日在澳门、马来西亚和台湾等地，较古老的礼拜堂都是天主教的。

及至 1800 年，威廉克理，戴德生和马礼逊等带动了更正教的宣教工作。到了第一次至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，世界上很多地方都被殖民地主义占据了，当时西方的宣教士都是趁着这机会将福音带到全世界。如果没有西方的殖民地主义，也很难有这样的宣教运动，所以是坏的和好的加在一起。我们在座当中很多华人信徒也是西方宣教士所结的果子，今日我们应该代表华人信徒谢谢西教士的爱心。

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，直至 1970 年，全世界的殖民地主义差不多完全瓦解，那时候亚洲没剩下多少个殖民地。香港和澳门分别于 1997 年及 1999 年回归中国，澳门是亚洲最后一个地方回归的。

随着历史的发展，我们今天见到全世界对于宣教士的定义愈来愈广。第三世界和华人教会的宣教事工从 1970 年兴起至今只有三十二年，在不同地方开始谈华人宣教士的关怀、牧养、制度、管理和宣教士子女的教育等，都有很多挣扎，难免有时西方的宣教机构同工看我们很弱小及怀疑我们能否生存。西方的宣教工作已走了近三百年，我们都只走了三十多年，所以我们仍要尽上很多的努力。

1985 年后，世界上愈来愈多地区不准传统开荒植堂宣教士进入，却有愈来愈多的是带着专业及不同身份进入，所以我们愈来愈看见「宣教士」这三个字未必再适用。最近很多同工说我们不如改称之为「跨越文化福音工作者」，但这名称又长又累赘，然而从中看见我们愈来愈着重「跨越文化」这方面。

华人在这方面更复杂，华人不像西方宣教士，一出门便做跨越文化的工作。华人从台北去台南，从香港来澳门是否算是跨越文化呢？以前我在澳门读书时，也见到很多从香港来澳门牧养的传道人，他们没有看自己是宣教士，只是从香港来澳门任职传道。但最近

我们看到澳门有这么多的福音需要，除了西教士来参与，香港也有很多同工来参与。今天全球华人都渐渐兴起宣教事工，香港有些教会也差派宣教士到各地如南非、柬埔寨、菲律宾、巴西、台湾等等……到台湾这么近文化也算是宣教士，那么澳门呢？澳门有那么大的需要，所以近十多二十年来很多跨越文化者便来了澳门，因为宣教运动的兴起，这些同工都带着宣教士的帽子。从狭义说，或者我们会奇怪为何从香港来的也叫宣教士，但是从广义说，总之你离开了家乡，有跨越文化的也叫宣教士，香港和澳门是有不同文化的，所以从香港来澳门的同工也是跨越文化工作者。

从香港来澳门事奉最初几年可称为宣教士，但时间长了又怎样呢？当你在这里事奉了十年以上，如果你说不能称自己作宣教士，但你也是跨越文化而来的，如果有些西教士在澳门事奉了近二十年仍然被称为宣教士，那么你为何不能称为宣教士呢？其实我们也可以不要太分别是否宣教士，我们称为同工，对跨文化工作者也是适合的。然而，如果你实际上已经来了澳门并投入一间教会的牧养工作，也被应聘，接受了教会的薪酬，我相信你便算为本地同工。如果你仍然希望自己是宣教士，我相信你实际上还需要有差会差派的架构，外面信徒的代祷，回去述职的要求，也接受差会的行政管理。这样是一个宣教士的模式，是真正可以作为分辨是否宣教士的标准。

《环球华人宣教学期刊》第一期，2005。

（本文撮录自龙医生在 2002 年 5 月 10 日于澳门教牧同工交流会上之分享；讲者以澳门为例，对宣教士的定义稍作分析，并提醒华人教会应全面性地总动员，为近文化及远文化两者并重的差传事工共同努力。）